

蔡世平

散文



- 世纪末市井风情小卷
- 怪杰来演出
 - 五个武则天
 - 男人·女人·金戒指
 - 男人·女人·BP机
 - 你被宰了么
 - 先生小姐正潇洒
 - 大哥小妹酷起来

蔡世平散文
《世纪末市井风情小卷》

新疆人民出版社

蔡世平散文 世纪末市井风情小卷
蔡世平 著

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 348 号 邮政编码 830001)

湖南省岳阳晚报出版印刷中心印刷

1998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850×1168 毫米 大 32 开本 印张 14.5

字数:240 千字 印数:1—3000

ISBN7 - 228 - 04494 - 0/I·1628

定价:26.00 元

序

周 政 保

我经常对自己说，你得注意，你面对的是一种感情，或一种精神的扑朔迷离的轨迹，而不是什么单纯的创作技艺。

技艺之所以成为可取的，并被人津津乐道，那是因为它顺应或适合了情感传达的缘故。感情或精神的质地才是最重要的。至少，散文的创作是如此。

蔡世平的散文要结集出版了，他嘱我写篇序言。我确无为难之感，相反，我很乐意为他的作品说点儿心里话。我承认，其中也有着“战友”的情谊。我们曾从不同的时间及地点入伍，之后又在同一军区的机关大院例行各自的“公务”，最终则在不同的时间及地点离开了大西北。就“心灵史”而言，无论是新疆还是大西北，给我们留下的精神痕迹是一样的；作为一种抹不去的共通性，可以使我们虽隔千里而能倾听到对方的声息。

是理解，而不是偏爱。

世平的阅历不复杂，就如他在给我的信中所言：“一九五五年出生于湖南洞庭湖畔的一个小山村，一九七二年高中毕业，一九七四年入伍赴新疆戍边，一九八九年于兰州军区转业回湘，任《岳阳晚报》副总编辑至今。”

他是一位名副其实的“业余作家”。就是在他给我寄稿时，仍奔波在灾情颇为严重的防汛抗洪前沿。

他的这种忙碌的生活景况，也就注定他断了现在就去操作长篇大作的念头，而只能见缝插针地写些“有感而发”的杂感随笔，就如古代的文士于从政之余写些诗词散章一般。当然，古今论文少有谈及长短的。所谓文不在长而在精，说的便是文章高下，绝不在于长短，而在于精湛，在于有血有肉，有见地有文采。这是一种作文的境界：要进入这种境界，自然不是人人可为的容易事。

我和世平的想法是一致的，即他的散文还达不到篇篇是佳作的境地。这是大实话。而况，谁能做到篇篇是精品呢？所谓“炉火纯青”，也大抵是一种形容，一种抒写功底的笼而统之的肯定。不言而喻，世平的创作离所谓的“炉火纯青”还有距离。读者可以感觉到，我是在以一种写序者不常用的方式肯定着世平的散文创作。我想，这样的肯定之于“业余作家”是公道的，也是推心置腹的。

世平的散文是朴实而富有感悟力的，且显现出相

当出色的文化修养——它不是标贴，而是自然而然地融铸在不同对象的不同叙述中。他的散文与花哨无缘，也与那种青春期的抒情的一览无余无缘。他确实做到了有感而发、为事而作，绝少无病呻吟的抒写。他寻觅着一种可以称之为“大气”的传达方式，一种尽可能豁达的表情形态，然而，这一切又不是空泛的、抽象而无所依托的。他的散文拥有强烈的叙事特质：人与事是他的主要抒写对象，过去的或现在的。于是，我们也就在各式各样的人事回忆及今昔描写中，感受到了历史的沧桑变迁，感受到了人生的悲壮苍凉，或感受到了生活的乐趣及阅世的各种滋味。大约得力于世平的悟性或观察的细致入微，他的叙事能力构成了他的散文创作的一种风景。一篇三千字左右的《津门看球》，竟是那样生动活泼，趣味迭出。打球的，看球的，各种路数，各种招式，各种对垒，各种心态，以及各种结局，写得头头是道，娓娓动听。写出了生活的热烈，写出了活泼泼生命的斑斓璀璨。

世平的“爱情”颇为复杂：他既爱洞庭湖，又爱大西北。两种“爱”交融汇合在一起，便形成了他独特的情感姿态。我们读世平的散文，万不可淡忘了他在新疆、在大西北的那一截“当兵的岁月”。他爱新疆、爱大西北，更爱那片浩瀚土地上流淌的无可替代的精神与气质。这种刻骨铭心的爱渗入他的创作，便使他的作品多了一些粗犷有力的成份，也多了一些与楚文化相

通相异的独特色彩——那是一种独特的豪放，一种独特的细腻，一种潇湘弟子俯瞰西部高地而滋生的独特遐想。就我对世平作品的印象而言，写得既显真情又见悟性，还是要推那些涉足新疆或大西北生活的篇章，如《戍边六记》、《看马》、《黄土高原》、《犬吠南疆》、《蕨》等。我们不必讳言这些作品所留下的稚拙渍痕，但因了是作者亲历的缘故，其中不乏感悟的灵性及独特的见地，且让人感到亲切与相通。他的《戍边六记》，分别是“记别”、“记吃”、“记笛”、“记湖”、“记风”、“记花”，短短千余字，却从不同的角度记述了一个边地兵人的情感历程，以及那种与从军生活相关的精神启示。《看马》从汉代的“马踏飞燕”写起，以马为话题，所传达的则是作者的一种崇拜，一种对于西部犷悍之美的肯定与张扬——“大西北，天似穹庐，笼盖四野。大块大块的草原和湖泊，大块大块的戈壁和绿洲，随便隆起的就是横空出世的山，以及一年四季、日日夜夜淌着铜汁的河。它们草草率率而又认真仔细、松松散散而又结构严谨地搭起了马的窝巢。天上经常是豪华的太阳照着，有时也陡然降下一场风雪、一场雷雨、一场冰雹……就在这样的窝巢里，马们繁衍生息，争雄斗勇，完美了一部英雄的史诗。”正因为如此，所以作者要把“马踏飞燕”置放在每天可以看到它的书房里，并期望得到“天马精神”的鼓舞与激励。这篇《看马》，在世平的散文中不能算是最好的作品，但它却是作者

的一篇精神宣言，或一种崇尚的表白，或一把阅世的钥匙。即便在那些与大西北、与新疆生活无关的杂感随笔中，我们也能隐约觉察到“看马”神情的存在。

世平是一个道德感、责任感及是非观念都很强烈的作家。而他的这种情性一旦与底层感受相碰撞、与“马踏飞燕”的气质相融汇，那贯穿在他的杂感随笔中的精神火花也就不可避免了（他的这些短小精悍的杂感随笔大都署名“野风”）。《母亲的微笑》、《崇拜粮食》，是两篇让人难以忘怀的作品，是那种缺乏底层生活体验的人绝不可能写出的文字。前者写了包含在母亲微笑中的善良与坚韧，那种决不向苦难艰辛低下高贵头颅的劳动者的品格，那种足以使美好成为永恒的人的顽强精神；后者则从孩子浪费粮食写起，却深切地倾诉了对粮食的亲近与感激，以及那种把粮食视为图腾的宗教般的崇拜，可谓动之以情，晓之以理，读后让人感慨万千。当然，世平的这种感情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而是曾经有过的艰辛生活还原给他的。

世平是农家子弟，但又不仅仅是农家子弟。他的散文往往是一种民族传统美德的重显，或一种“文化”或“文明”在特定生存状态下的体现。“文化”或“文明”不是一种抽象的东西，更不是一种挂在嘴边的标语口号——从某种意义上说，所谓“现代意识”或“精神文明”，只不过是传统美德在新的历史状态下的发扬光大而已。而正是在这里，我们感受到了世平的责任感、

是非观念、及至忧患意识对于现实的意义。倘若把世平的一些作品仅仅理解为一个正直的农家子弟的感慨，那就完全误解了他的声音。世平曾有短作《又读唐诗》，写得虽则有点儿不尽人意，而且往往可能给人留下为农民伸张公道的印象，实际上读唐诗《悯农》仅是一种契机，题旨则在于对中国社会及生存大环境的提醒，甚至是对不正之风、浮躁之风、享乐之风的猛烈抨击。无疑，《又读唐诗》所传达的“思绪如山”的感叹，既与《母亲的微笑》、《崇拜粮食》的思情一脉相承，又与整个时代的景况息息相通。

我之所以特别强调散文创作的“有感而发”、“为事而作”，本意自然不仅仅在于对散文传统及其艺术精神的承袭，更重要的是倡导散文创作与时世、与生存状态的密切联系。我们不能把散文视为优雅漂亮的文字游戏，或把杂感随笔之类的文字看作是一种调味的摆设——不难想象，倘若散文远离了时世，远离了人的生存状态，那散文的意义也就所剩无几了。正是从这一角度出发，我们也就感觉到了世平那些杂感随笔的活力——他那种卷入现实的态度，那种既能入世、又不就事论事的思路，构成了这些“小作品”的重要特点，我们应该看重这样的特点。

我想，如果世平能够多读高手的作品，也多读自己的作品，双管齐下，也就可以琢磨出一些对自己有用的经验：以智慧换取智慧，并以智慧发挥更大的潜

力与才能。所谓“扬长避短”，所谓真正寻找到自己，也算是一条创作的路。

一九九六年九月·北京

余三定跋：

入世的精神 超越的眼界

1

蔡世平近几年来，在主持报纸编辑的同时，在各报刊发表了数十篇散文（包括杂文、随笔），他的散文大至可以分为三类，一类是记事、记游兼抒情的记叙性散文；另一类是杂感，随笔占的分量最大，并都是以“野风”笔名发表的；还有一类是数量不多的诗文评论，这一类本应归入文学评论，但由于他写得很有文学色彩，有感而发，富有情趣，故也可看作是广义的散文。

世平的散文渗透着他的入世精神，又表现出他超

越的眼界和开阔的心胸。

2

大概由于世平是从军营里走出来的，离开军营以后又长期从事新闻工作，当代军人的神圣使命感和新闻工作者关心社会的职业意识潜入到他的血脉之中，所以他的散文表现出关注现实、关心社会、热爱人生的积极入世精神。他的记叙散文里，有若干篇西部生活的回忆，作者偶尔在塔克拉玛干沙漠发现了一株向日葵，产生出无比的激动，认为向日葵是“把一腔爱抚，一身温存，献给了需要爱抚、也需要温存的塔克拉玛干”（《塔克拉玛干记花》），表达的是作者对人生、社会、历史的感悟。《犬吠南疆》写犬吠这“原始的风景，原始的情调”，但不是吟风弄月式的把玩，而是进而感叹随着人类社会的进步，狗由人类的助手、卫士退化为玩物的悲哀。《V市这条街》绘声绘色地描摹集市，使人强烈地感受到社会的变革，时代的发展，人生的意趣。

世平还有不少篇写农村、写家乡、母校变化的记叙散文。《龙门初识》是颇有代表性的一篇。龙门这个

山地小镇地处湖南与江西、汨罗江与修水相接处，是产生过数位共和国将军的地方。作者既写龙门的山水地理和富有传奇的历史，更着力写龙门的变革，新生，特别是龙门人勃勃向上的人情心态。因此我们从作品里读到的龙门，既有淳厚的中华传统文化，又有时代的律动蕴寓其间。他的《津门看球》由于描写传神，可以使你透过语言文字的障碍看到活生生的乒乓球赛，并让人想到人性的丰富和人生的可爱。《崇拜粮食》写小孩把没有吃完的半碗米饭倒进便池，“我”把孩子抽打一顿后逼着他从便池里把饭掏出来。作者并由此生发开出，批判浪费，歌赞对粮食的珍惜。作品最后写道：“粮食，这个给人生存和力量、浸泡了人们汗水和土地情愫的泥色小颗粒，你什么时候都应当像亲近父亲和母亲一样亲近它，崇敬它。”“因此，我们的国徽上就有两支饱满壮实的麦穗。谁能说那不是中华民族对于粮食的‘图腾’。”笔者读到此，是被深深感动了，我以为，只有真正热爱、理解农民，热爱、理解劳动的人，才会有对粮食宗教般的感情。

早几年，颇有一些写家冷漠时代，背离生活，以“玩文学”为时髦，他自以为潇洒，实际是逃避现实的弱者。相较之下，世平的努力尤显得可贵。

世平的人生态度和创作态度，都是入世的面向现实的；但他又不为世俗所累，他总是以一种超越的眼界来看待生活，所以能做到不就事论事，而是就事论理，就事论情，给人以启发和思考。

从生活小事中提炼生活美和生活哲理，突出地显示了世平的眼界。著名歌唱家朱逢博经商失败后对论者说：“看来自己不是经商的料”。世平从这句平常的感慨话中悟出“自己丢掉没有”的人生问题，并引作家冯骥才家里遭窃后回答朋友的慰问时说的话：“最贵重的东西是我，我没有丢”，使议论升华到一个较高层次（《自己丢掉没有》）。歌星韦唯经历过与李谷一的官司后对记者说：“与其吵吵闹闹，不如和和气气，在自己家门口种几棵树，留给后人……”世平将其概括为“种树观”，从中挖掘出哲理意味（《韦小姐种树家门口》）。在汗牛充栋的唐诗中，世平特为选出李绅的《悯农》二首细读，并展开议论：“读唐诗，是读中国生存的大环境，是读中国社会的大问题，是读社会对农村、农业、农民的理解和认识，是读城里人对乡下人的一份

唇齿相依，生死与共的真诚而又崇高的感情”(《又读唐诗》)，渗透着作者深深的忧患意识。

一针见血地针砭时弊，促人警醒、自省，是显示世平眼界的又一个方面。《苞谷糊糊》对当前一些人吃的“畸形心理”进行了颇为中肯的批评，那就是，并非首先考虑对人体是否有益，而是“吃价格、吃稀奇、吃排场”。《男人·女人·金戒指》分析了某些男人仿效女人戴金戒指的浅薄和俗不可耐。《从南洋小姐说到人妖》肯定“人妖”及类似现象实质是一种真正的“人”的异化，显示出来的不是人的伟大，而是人的悲哀。《“怪杰”来演出》认为某些演出团体利用畸、残的“怪杰”演出，完全以猎奇，寻找感官刺激为手段，从而达到骗钱目的的“把戏”，是正直的艺术家所不耻的，是对畸残人的侮辱。

上述作品使我们看出，世平的艺术感受力和理性思辨力都是相当出色的。

4

善于从人们见怪不怪、习以为常的生活中选取素材、提炼题旨，是世平散文的鲜明特点。这一点是根源

于他的入世精神的。由于他关注现实，关心人民疾苦，所以能做生活的有心人，在生活里总是能做到有所发现，有所发掘。

世平的文笔颇为简洁、老辣，绝不卖弄，绝不拖泥带水。比如他在《你被“宰”了么？》指出，往往会出现群体被“星”所宰，其原因：“一是人们盲目‘崇星’心理。好像身边没有几个‘星’的影子跟着，自己也就没有光彩似的。”“二是穴头和‘星’们巧妙地利用了人们生活中的‘一窝蜂’现象。这很像街头几个小青年在‘玩花牌’，一人持扑克，上上下下地翻，其他伙伴装成过路人，我三十他五十地引诱。不知底细的人生怕错失发财的机会，吃了亏，便‘一窝蜂’地上。‘星’们的身价就是如此这般被哄抬起来的。”形象的比方与精到的议论相交融，读起来颇感畅快，耐人寻味。

一九九四年·岳阳市南湖畔

自 跋

写散文是我的副业。好玩。于是就玩了她的投入地、痴情地、一丝不苟地。

是以诗开始自己的文学之旅的。在新疆《昌吉报》上发了一组《天山冬行》的旧体诗。作家李桦先生，当时在那家报社主持副刊。对我这个习步者厚爱有加。诗稿加框重点刊出。那一年是一九八〇年。那个时候，冰山正在解冻，民族振兴在望，戍边新疆，青春如火，诗情几乎泛滥成灾。李桦先生说：“新疆写诗的人多，有‘三面红旗’：杨牧、周涛、章德益，你写写散文、小说怎么样？”我就写了第一篇散文《母亲的微笑》，《昌吉报》副刊整版推出，同时，获得乌鲁木齐军区文学创作奖，《新疆青年》优秀作品奖。那一年是一九八二年。受此鼓励，继续创作出《V市这条街》、《犬吠南疆》、《一个人和他心中的太阳》、《清冽冽的那条山溪》等十数篇散文，发在《边塞》、《新疆文学》、《新疆日报》、《新疆青年》等报刊上。从一九八三年后对于自己